

#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20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4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 年 4 月 22 日

赎回起始日 2019 年 4 月 22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 年 4 月 22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 A 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08 00720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

申购、赎回时除外。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以销售机构公布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

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

购、赎回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次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

时间所在开放日的价格。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

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文件的规定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

应的调整并公告。

## 3. 日常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代销网点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0 元。

直销网点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50,000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0 元（通过本

基金管理人基金网上交易系统特定交易方式认购本基金暂不受此限制）；代销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

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

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

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

的除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

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投资人在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申购 C 类基金份额不支付申购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

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0000 0.5%

1000000 ≤ M < 2000000 0.30%

2000000 ≤ M < 5000000 0.15%

5000000 ≤ M 1000 元/笔

#### 3.2.2 后端收费

本基金未开通后端收费模式。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

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 4. 日常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单笔赎回不得少于 500 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余额不足 500 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

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余额不足 500 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

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保留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 4.2 赎回费率

1. 本基金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2.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采用相同的赎回费率结构，其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A/C 级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 天 1.50%

7 天 <=N < 30 天 0.10%

30 天 <=N 0.0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 30 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 5.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 2019 年 4 月 22 日起，中邮基金旗下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C

(007208/007209) 在中邮创业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开通基金定投业务，最低定投金额 100

元。

凡通过中邮基金网上直销平台、官方微信平台购定投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A (基金代码: 007208)，其定投申购手续费实行优惠政策，即定投申购费率享有 1 折优惠，(固定费率除外)。

#### 6. 基金销售机构

##### 6.1 场外销售机构

###### 6.1.1 直销机构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中邮创业基金网上直销平台--- <https://i.postfund.com.cn>、中邮基金官方微信平台——中邮基金服务号。

###### 6.1.2 场外代销机构

上海利得、上海基煜。

#####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

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值。 敬请投资者留意。

####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

阅读《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2、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咨询方式：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8511618、400-880-

1618 (固

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公司网址：[www.postfund.com.cn](http://www.postfund.com.cn)。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0日